

证券简称：恒立实业

证券代码：000622

公告编号：2017-64

恒立实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保证公告内容真实有效、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恒立实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17 年 10 月 20 日以电话、传真、邮件和专人送达方式发出会议通知。
- 2、会议于 2017 年 10 月 25 日以通讯形式召开。
- 3、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 9 人，实参会董事 9 人。
- 4、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 2017 年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公司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的提案

投资公司作为上市公司全资子公司，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及资金收益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向上市公司提请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现有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择机、分阶段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以进一步丰富现金管理手段，为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就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相关独立董事意见及监事会意见请参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站上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恒立实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0月25日